

卫生部司(局)文件

卫法监食发[2000]89号

卫生部法监司关于处理无进口批件 及检验合格证生禽肉的批复

广东省卫生厅:

你厅《关于报送我省生禽肉产品专项治理工作情况的函》(粤卫函[2000]162号)收悉。经研究,现批复如下:

无进口批件和检验合格证的生禽肉产品属于《食品卫生法》第九条规定的禁止生产经营的食品。根据本法第四十二条的规定,应对违法生产经营单位进行处罚,并由当地卫生行政部门监督上述产品退出国内市场。

此复。

卫生部卫生法制与监督司
二〇〇〇年八月十一日

卫生部司(局)文件

卫法监食便发[2000]第27号

卫生部法监司关于 《进口保健食品批准证书》有关问题的复函

美国保健国际公司:

你公司关于《进口保健食品批准证书》有关问题的请示文件收悉。经研究,答复如下:

《进口保健食品批准证书》是卫生部依据《食品卫生法》和《保健食品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,对进口保健食品审查合格后发放的,是该产品可以作为保健食品进行宣传、销售的凭证。《进口保健食品批准证书》不是产品质量认证证书。口岸进口食品卫生监督检验机构凭《进口保健食品批准证书》进行检验,合格后放行。

卫生部卫生法制与监督司
二〇〇〇年二月二十二日

卫生部司(局)文件

卫法监食便发[2000]133号

卫生部法监司关于名为“脑白金”产品 有关问题的复函

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公平交易局: